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同意,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元生物”“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5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禾元生物

(二)扩位简称:武汉禾元生物

(三)股票代码:688765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357,500,000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89,451,354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科创成长层》,上市时未盈利的科创板公司,自上市之日起纳入科创成长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禾元生物尚

未盈利,自上市之日起将纳入科创成长层。

普通投资者参与科创成长层股票或者存托凭证交易的,应当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要求,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在首次参与交易前以纸面或者电子形式签署《科创成长层风险揭示书》,由证券公司充分告知相关风险。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配售投资者认购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部分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限售期为6个月或9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35,750.0000万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4,097.8773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1.46%。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奕材”“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5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中证网,<http://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西安奕材

(二)扩位简称:西安奕材

(三)股票代码:688783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037,800,000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537,800,000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投资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科创成长层》,上市时未盈利的科创板公司,自上市之日起纳入科创成长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安奕材尚未盈利,自上市之日起将纳入科创成长层。

普通投资者参与科创成长层股票或者存托凭证交易的,应当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要求,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在首次参与交易前以纸面或者电子形式签署《科创成长层风险揭示书》,由证券公司充分告知相关风险。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原始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主要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24个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配售投资者认购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份数量的部分比例限售期为6个月或9个月。除上述锁定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奕斯伟集团、间接控股股东奕明科技、4名共同实际控制人亦自愿出具延长锁定的承诺,具体请参见本公司上市公告书“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一、相关承诺事项”之“(一)关于股份锁定、持有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和“(十四)其他自愿性承诺”相关内容。

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403,780.0000万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6,461.7586万股,占本次

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4.08%。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截至2025年10月13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销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T-3日公司市值(亿元)	2024年营业收入(亿元)	2024年市销率(倍)
688126.SH	沪硅产业	28.76	790.09	33.88	23.32
3436.T	SUMCO	1,657.50	5,804.15	3,966.19	1.46
6488.TWO	环球晶圆	486.50	2,326.02	626.26	3.71
WAF.DE	德国世创	55.90	16.77	14.13	1.19
算术平均值					7.4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5年10月13日(T-3日)。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SUMCO、环球晶圆、德国世创对应各指标分别以日元、新台币、欧元计价。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发行人尚未盈利的,可以不披露发行市盈率及与同行业市盈率比较的相关信息,但应当披露市销率、市净率等反映发行人所在行业特点的估值指标。因此,本次发行选择市销率作为估值指标。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销率为:

(1)14.22倍(每股收入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6.41倍(每股收入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8.62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4年摊薄后市销率为16.41倍,低于A股可比公司2024年市销率水平,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新元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沣南路1888号1-3-029室

联系电话:029-6827 8899(分机号:6927)

联系人:杨春雷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联系电话:010-6083 6812

联系人:赵凡

发行人: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力佳”、“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800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数量为40,000,100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000,02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战略配售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2,400,08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70.000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600,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999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31日(星期五)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本行邮箱IR@cebank.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本行计划于2025年10月31日16:00-17: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简称业绩说明会)。

业绩说明会类型

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行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证券代码:600323 证券简称:海蓝环境 公告编号:临2025-052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派现金红利0.25元

●分红日期

2025/10/30

最后交易日

2025/10/31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10/31

除权(息)日

2025/10/31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10/31

除权(息)日

2025/10/31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10/31

除权(息)日

2025/10/31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10/31

除权(息)日

2025/10/31

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代常

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268号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59403931

2、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健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博华广场37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3、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成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0层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6051599

发行人: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5年10月27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德力佳传动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24日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31日(星期五)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会秘书张旭阳及相关部门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31日(星期五)16:00-17: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业绩说明会,本行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本行邮箱IR@cebank.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本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86-10-63636388

邮箱:IR@cebank.com

六、其他事项

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相关规定,对本次红利分派事宜说明如下:

(1)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不征收个人所得税。本次分红派息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5元。

(2)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本次分红派息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待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计算方法如下:

A.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即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20元。

B.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即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225元。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

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的现金红利为每股0.22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即“沪港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0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后每股0.225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

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持与中国居民在境内通过沪港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应按规定税率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不含“QFII”)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税前每股0.25元。

五、有关备办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有关事宜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6280996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